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常州市亚玛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玛顿科技”）有关办理解除股权质押的通知。亚玛顿科技已将其质押给万向信托有限公司的 2,26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4%）于 2017 年 4 月 5 日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披露索引
常州市亚玛顿科技有限公司	是	2,263	2015年3月26日	2017年4月5日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31.43%	2015年3月31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咨询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

截止本公告日，亚玛顿科技共持有公司股份 7,2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本次股权质押解除后，亚玛顿科技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有其他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七日